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10 台北市松仁路3號9樓

聯絡人：范崇美

聯絡電話：(02)87897733

傳 真：(02)87897714

89350

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226巷4弄22號4樓

受文者：福建省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工程管字第103001800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一

主旨：修正「公共工程金質獎頒發作業要點」第三點、第四點、第九點及第六點附件五、附件六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附修正後「公共工程金質獎頒發作業要點」乙份。
- 二、「公共工程金質獎頒發作業要點」修正總說明（含修正對照表）及本修正要點已公布於本會全球資訊網站（<http://www.pcc.gov.tw/>）「品質管理」項下之「公共工程金質獎」網頁，請逕自下載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國民大會、總統府第三局、行政院秘書處、立法院秘書處、司法院秘書處、考試院秘書處、監察院秘書處、國家安全會議秘書處、審計部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技師公會、各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營造工程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省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福建省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建築學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都市計劃學會、臺灣區水管工程同業公會、臺灣公共工程學會、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學會、中華民國環境工程學會、中國工程師學會、中國電機工程學會、中國測量工程學會、中國機械工程學會、中華民國社區營造學會、中華民國道路協會、中華民國隧道協會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(土木工程學系)、淡江大學成人教育部、財團法人台灣營建研究院、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、國立中央大學(土木工程學系)、中原大學推廣教育中心、逢甲大學(土木工程學系)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訓練所、正修科技大學(土木工程學系)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員工訓練中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職業安全第一協會、本會企劃處（刊登政府採購公報及網站）

副本：本會各處室會組

代理主任委員

顏久榮

第1頁 共2頁

行政院
工程局

裝

訂

線